

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51029新北市淡水區新興街123號
承辦人：蘇辰芸
電話：(02)26203646 分機842
傳真：(02)26294443
電子信箱：miracle840117@ms2.shes.
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淡新興小輔字第11579955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641RTUYE6）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115學年度第1學期新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分團國小組專輔公開課」，歡迎貴校對人權教育議題有興趣之1名教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9月2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8892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專輔公開課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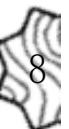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時間：115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9時50分至12時止。（二）

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小觀海樓二樓校史室。

（三）主題：AI美術館奇案：誰被演算法消失了？

三、請有意參加的教師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進修研習」報名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2月17日中午12時止，錄取20名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局端同意出席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排代）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2小時。



五、本校停車空間有限，敬請出席人員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
六、檢附教育局公文及人權教育分團國小組專輔公開課流程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七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國小人權教育輔導小組
執行秘書：蘇辰芸組長，電話（02）2620-3646分機842；
或專任輔導員鄭偉辰老師，電話（02）2620-3646分機817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9/30
11:53:26
文
章
換
章

訂
換
章

66